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董事

本公司董事會由八名董事組成，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及五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負責及擁有管理及進行本集團業務的一般權力。下表載列有關董事的若干資料：

姓名	年齡	現時於 本公司職位	獲委任為		角色及職責	與其他董事 及高級管理層的 關係
			本公司 董事日期	加入 本集團日期		
Soon See Beng先生	52歲	執行董事、 首席執行官 兼董事會主席	2019年 2月14日	1995年 3月28日	負責本集團的整 體業務戰略方 向、規劃、管 理及營運	Soon氏家族成員 及Soon氏兄弟 姐妹中的胞兄
Soon Chiew Ang 先生	45歲	執行董事	2021年 1月25日	2002年 2月8日	負責監督本集團 的營運和銷售 管理	Soon氏家族成員 及Soon氏兄弟 姐妹中的胞弟
Soon See Long先生	48歲	執行董事	2021年 1月25日	2002年 1月21日	負責監督本集團 的營運和銷售 管理	Soon氏家族成 員及Soon氏兄 弟姐妹中的胞 兄／胞弟
Khoo Chee Siang 先生	45歲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22年 7月14日	2022年 7月14日	向董事會提供獨 立意見，就企 業管治事宜提 供建議，並擔 任薪酬委員會 主席以及審核 委員會及提名 委員會成員	不適用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姓名	年齡	現時於 本公司職位	獲委任為		角色及職責	與其他董事 及高級管理層的 關係
			本公司 董事日期	加入 本集團日期		
Ooi Guan Hoe先生	46歲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22年 7月14日	2022年 7月14日	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就企業管治事宜提供建議，並擔任審核委員會主席以及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不適用
拿督Tan Teow Choon	64歲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22年 7月14日	2022年 7月14日	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就企業管治事宜提供建議，並擔任提名委員會主席以及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不適用
魏華生先生	64歲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22年 7月14日	2022年 7月14日	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及就企業管治事宜提供建議。	不適用
Tiong Hui Ling女士	49歲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22年 7月14日	2022年 7月14日	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以及就企業管治事宜提供建議。	不適用

執行董事

Soon See Beng先生，52歲，於2019年2月14日獲委任為我們的董事，並於2021年1月25日調任為我們的執行董事、首席執行官兼董事會主席。SB Soon分別擔任SCCSB、SCC Seafood、SCCM Pahang、SCCM East Coast、SCCM、Chop Chin Huat及SCC Logistics的董事。彼負責本集團的整體業務戰略方向、規劃、管理及營運。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SB Soon完成中五教育，並於1988年12月獲得馬來西亞教育文憑。SB Soon在食品與飲料分銷行業積逾30年的經驗。1988年完成中學教育後，彼開始任職於TO Soon在馬來西亞成立的獨資企業及我們的前身雙財莊，該公司主要從事食品與飲料的雜貨分銷業務。1995年3月，彼與LS Soon及TO Soon(Soon氏兄弟的父親)共同創立了SCCSB，以接手雙財莊的業務，並自2002年2月接替TO Soon後擔任SCCSB的董事總經理。1996年6月至2013年1月，彼藉收購SCC Seafood及設立SCCM Pahang、SCCM East Coast、SCCM及SCC Logistics，繼續擴大本集團在海鮮及冷凍食品分銷方面的業務營運。2017年4月，SB Soon及ML Ng購入Chop Chin Huat的股份，以進一步擴大本集團的業務。

SB Soon為以下實體的董事或合夥人，該等實體在解散、期滿或終止前在馬來西亞註冊成立或註冊：

實體名稱	業務性質	解散日期	解散方式
Divine Food Sdn. Bhd.	暫無業務	2020年8月3日	註銷
Alfa Indah Sdn. Bhd.	暫無業務	2011年9月30日	註銷
Pak Su Seafood Restaurant	餐飲	2008年1月21日	終止
Hor Jiak Seafood Restaurant	熱食	2012年10月8日	期滿

SB Soon確認，彼並無任何不法行為導致上述實體的解散、期滿或終止，有關實體在緊接解散、期滿或終止前具有償付能力，且彼並不知悉因該等公司的解散、期滿或終止而已經或將會對彼提出任何實際或潛在的索償。

Soon Chiew Ang先生，45歲，於2021年1月25日獲委任為本集團的執行董事。CA Soon為SCCSB、SCC Seafood、SCCM Pahang、SCCM East Coast、SCCM及SCC Logistics的董事。彼負責監督本集團的營運和銷售管理。

CA Soon於1999年6月獲得赫特福德大學 (University of Hertfordshire) 文學學士學位，主修市場營銷，於2001年7月獲該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CA Soon在食品與飲料的分銷行業積逾20年的經驗。在加入本集團之前，彼於1999年7月至1999年8月在一家塑料零部件及組件製造商Kawaguchi Manufacturing Sdn. Bhd.擔任管理培訓生。2000年10月，彼開始在SCCSB工作，負責戰略發展及大客戶管理及拓展。2002年2月，彼出任SCCSB、SCC Seafood、SCCM Pahang及SCCM East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Coast董事。2003年11月，彼與SB Soon共同創立了SCCM，並成為SCCM的董事。2013年1月，彼與SB Soon及SL Soon共同創立SCC Logistics，並擔任SCC Logistics的董事。

CA Soon為以下實體的董事或合夥人，該等實體在解散、期滿或終止前在馬來西亞註冊成立或註冊：

實體名稱	業務性質	解散日期	解散方式
EC Way Sdn. Bhd.	房地產、批發及其他	2017年6月13日	註銷
Pak Su Seafood Restaurant	餐飲	2008年1月21日	終止
Hor Jiak Seafood Restaurant	熱食	2012年10月8日	期滿

CA Soon確認，彼並無任何不法行為導致上述實體的解散、期滿或終止，有關實體在緊接解散、期滿或終止前具有償付能力，且彼並不知悉因該等公司的解散、期滿或終止而已經或將會對彼提出任何實際或潛在的索償。

Soon See Long先生，48歲，於2021年1月25日獲委任為本集團的執行董事。SL Soon是SCC Seafood的董事。彼負責監督本集團的營運和銷售管理。

SL Soon於1988年12月完成中二教育。

SL Soon在食品與飲料分銷行業已累積逾30年經驗。於1989年1月，彼完成中學教育後，開始任職於雙財莊，雙財莊為TO Soon在馬來西亞成立的獨資企業及我們的前身，主要從事雜貨分銷。之後，SL Soon自2000年3月起擔任SCC Seafood的銷售總監，其後自2002年1月21日起獲委任為SCC Seafood的董事，主要負責馬來西亞半島東部冷凍食品與食品服務業務的發展。

SL Soon為以下實體的合夥人，該等實體在期滿或終止前在馬來西亞註冊：

實體名稱	業務性質	解散日期	解散方式
Pak Su Seafood Restaurant	餐飲	2008年1月21日	終止
Hor Jiak Seafood Restaurant	熱食	2012年10月8日	期滿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SL Soon確認，彼並無任何不法行為導致上述實體的期滿／終止，有關實體在緊接解散前具有償付能力，且彼並不知悉因該等公司的期滿或終止而已經或將會對彼提出任何實際或潛在的索償。

獨立非執行董事

Khoo Chee Siang先生（「**Khoo先生**」），45歲，於2022年7月14日獲委任為本集團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為薪酬委員會主席以及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Khoo先生分別於1996年及1997年獲得倫敦工商會考試局頒發的證書及會計學文憑。自2003年起，彼為馬來西亞會計師協會的特許會計師。彼於2003年5月成為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會員及自2008年5月起成為公會資深會員。

Khoo先生於企業融資及業務諮詢方面擁有逾20年經驗。於2000年1月至2002年12月，彼獲審計公司Morison Anuarul Azizan Chew & Co.委聘，其最後職位為高級審計主任。於2003年1月至2004年6月，彼就職於Anuarul Azizan Chew Consulting Sdn. Bhd.（一家企業顧問公司），其最後職位為高級顧問。於2004年7月至2008年10月，彼就職於Finmart Alliance Sdn, Bhd（一家企業顧問公司），擔任副總監並負責企業融資及業務顧問服務。自2008年12月至2016年12月，彼擔任UHY Advisory (KL) Sdn Bhd（一家金融及企業顧問公司）的執行董事。其後，彼於2017年3月獲委任為SCH Group Berhad（一家從事一般工業產品分銷及供應、租賃解決方案以及化肥生產及分銷的上市公司）的執行董事，彼在該公司負責監督財務及會計部門以及企業融資活動，並於2018年12月調任為非執行非獨立董事，直至2019年12月辭去董事職務。自2019年1月起，彼加入Eco Asia Capital Advisory Sdn. Bhd.（一家由馬來西亞證券委員會許可的企業融資顧問公司）擔任董事總經理，負責制定及執行業務戰略並監督公司的財務業績。

Khoo先生亦獲委任為於馬來西亞證券交易所（「**馬來西亞交易所**」）上市的多家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17年5月5日起擔任Chin Hin Group Property Berhad（前稱Boon Koon Group Berhad）（股份代號：7187）的獨立非執行董事；2018年5月15日至2020年12月10日擔任Seers Berhad（股份代號：3009）的獨立非執行董事；2017年9月18日至2021年5月19日擔任Green Ocean Corporation Berhad（股份代號：0074）的獨立非執行董事；2020年9月2日至2021年6月14日擔任HB Global Limited（股份代號：5187）的獨立非執行董事；2020年8月22日至2021年4月30日擔任Joe Holding Berhad（前稱GPA Holdings Berhad）（股份代號：7096）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21年1月6日起擔任SWS Capital Berhad（股份代號：7186）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Khoo先生為以下實體的獨資經營者或合夥人，該等實體於期滿之前在馬來西亞註冊：

實體名稱	業務性質	解散日期	解散方式
KCS House of Consultancy	內部審核、稅務及 公司諮詢服務	2008年7月26日	期滿
Padi House Restaurant	其他餐飲銷售	2010年7月16日	期滿

Khoo先生確認，彼並無任何不法行為導致上述實體的解散、期滿或終止，有關實體在緊接解散、期滿或終止前具有償付能力，且彼並不知悉因該等公司的解散、期滿或終止而已經或將會對彼提出任何實際或潛在的索償。

Ooi Guan Hoe先生（「**Ooi先生**」），46歲，於2022年7月14日獲委任為我們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為審核委員會主席以及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Ooi先生於1999年8月畢業於馬來西亞博特拉大學，獲得會計學學士學位。Ooi先生於2011年6月完成由哈佛商學院及清華大學合辦的高層管理教育課程，並獲得中國私募股權及風險投資課程結業證書。自2002年7月起，彼為馬來西亞會計師協會會員。

彼於1999年5月開始其職業生涯，當時彼加入Arthur Andersen & Co（於2002年與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合併）擔任助理，負責對上市公司以及與併購活動有關的事宜進行法定審計工作，且彼於2002年10月離職前擔任高級助理。彼於2002年11月加入CIMB Investment Bank Berhad，擔任企業融資部執行人員，且彼於2009年10月離職前擔任高級經理。

此後彼一直以個人身份為上市公司及準備在亞洲地區上市的公司提供財務諮詢工作。於2010年3月至2010年8月，彼獲委任為馬來西亞交易所上市公司K-Star Sports Limited（股份代號：5172）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彼其後於2011年12月至2015年6月獲委任為馬來西亞交易所上市公司Xingquan International Sports Holdings Limited的（股份代號：5155）非獨立非執行董事。於2015年1月及2016年5月，彼在法蘭克福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Decheng Technology AG分別擔任首席財務官及管理委員會成員，負責首次公開發售及財務職能，直至彼於2017年7月離職。自2019年1月至2022年3月，Ooi先生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任Metro Eyewear Holdings Sdn. Bhd. (為聯交所上市公司MOG Holdings Limited (股份代號：1942) 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的首席財務官，負責該集團的首次公開發售及整體財務職能。

Ooi先生曾任多間馬來西亞交易所上市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自2013年6月至2021年12月任職於Only World Group Holdings Berhad (股份代號：5260)、自2017年12月起任職於Revenue Group Berhad (股份代號：0200)、自2018年1月起任職於Techbond Group Berhad (股份代號：5289)、自2019年5月起任職於TCS Group Holdings Berhad (股份代號：0221) 及自2021年12月起任職於Vertice Berhad (股份代號：7240)。

拿督Tan Teow Choon (「拿督Tan」)，64歲，於2022年7月14日獲委任為我們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為提名委員會主席以及審核委員會成員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拿督Tan於1981年於英國獲得英國特許市務學會的文憑。彼於1984年5月自波士頓大學獲得工商管理理學碩士學位。

於1987年，彼加入New Zealand Milk (Malaysia) Sdn. Bhd. (現稱Fonterra Brands (Malaysia) Sdn. Bhd.) (一間從事乳製品銷售及供應的公司)，彼於2000年最後的職位為總經理，主要負責監督公司的業務發展及運營管理。彼於2000年3月至2003年10月為Yeo Hiap Seng (Malaysia) Berhad (一間主要從事飲料與食品產品生產、營銷及銷售的公司，先前於馬來西亞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4642) 的董事總經理，主要負責監督公司的策略規劃及業務營運。自2007年8月起，拿督Tan為Viva Global Sdn. Bhd. (一間食品與飲料、教育、保健及生物技術領域的投資公司) 的董事。自2009年至2015年，彼曾任RB Biotech Sdn. Bhd. (一間在馬來西亞從事雜交水稻種子培育的公司) 的首席執行官。

自2013年至2019年及自2014年9月至2018年7月，拿督Tan分別擔任馬來西亞—中國總商會(MCCC)及馬來西亞中華總商會(ACCIM)的名譽顧問。此外，彼自2018年起擔任馬來西亞聯合國協會的財務主管。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拿督Tan為以下公司的董事，該等公司在解散前在馬來西亞註冊成立：

實體名稱	業務性質	解散日期	解散方式
Yeo Hiap Seng (Malacca) Sendirian Berhad	暫無業務	2004年10月8日	股東自願清算
Kra-Stez Energy (M) Sdn. Bhd.	建設及諮詢	2008年6月5日	註銷
Sri Maha-Power Trading Consortium Sdn. Bhd.	投資控股	2015年8月4日	註銷

拿督Tan確認，彼並無任何不法行為導致上述公司解散，有關公司在緊接解散前具有償付能力，且彼並不知悉因該等公司解散而已經或將會對彼提出任何實際或潛在的索償。

魏華生先生（「**魏先生**」），64歲，於2022年7月14日獲委任為我們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魏先生自英國倫敦大學獲得理學學士學位。彼分別為澳洲及新西蘭特許會計師公會（前稱澳洲特許會計師公會）及香港會計師公會的資深會員。

魏先生於審計、會計、財務管理及處理業務發展及投資方面經驗豐富。魏先生亦獲委任為多家聯交所上市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自2004年9月起擔任天安中國投資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8）、自2020年10月起擔任阿爾法企業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948）及於2019年1月擔任瑞年國際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010，一家之前於聯交所上市至2021年1月25日的公司）。

魏先生為New Media Company Limited的董事，該公司之前於香港註冊成立，當時根據香港高等法院（「**高等法院**」）的命令宣告解散。New Media Company Limited從事戶外廣告位分租業務。高等法院於1996年10月批准了該公司的清盤令，New Media Company Limited於2003年3月解散。

Tiong Hui Ling女士（「**Tiong女士**」），49歲，於2022年7月14日獲委任為我們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Tiong女士於1996年7月獲得英國斯塔福德郡大學(Staffordshire University)的法律學士學位。其後彼於1998年10月獲得馬來西亞法律專業資格委員會頒發的法律執業證書。彼於1999年11月於馬來亞高等法院獲認證為註冊大律師及大律師，並於2008年7月不再擔任律師一職。

Tiong女士擁有逾20年的法律相關經驗。彼於1999年11月至2007年8月於SKYeoh & Partners擔任律師。於2007年9月，彼加入TH Group Sdn. Bhd.，並隨後於2016年3月轉職至其全資附屬公司THG Corporation Sdn. Bhd.，彼於2019年12月離職前最後擔任的職位為集團法律總經理助理兼公司秘書。於2020年1月至2021年5月，彼於JIS Malaysia Sdn. Bhd.擔任顧問，不定期提供企業及業務諮詢服務。自2020年9月起，彼一直擔任Pasadena California Burger Sdn. Bhd.的顧問，不定期提供企業及業務流程諮詢服務。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作出的其他披露

除本節及本文件「與控股股東的關係」一節所披露者外，本公司各董事確認，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其(i)未在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其他職務；(ii)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無任何其他關係；及(iii)於緊接本文件日期前三年內未在任何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緊隨資本化發行及[編纂]完成後，除本文件「主要股東」所披露的股份權益外，本公司各董事將不會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指的任何股份權益。

除本節所披露者外，據本公司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並無任何有關委任本公司董事的其他事宜須促請本公司股東垂注，亦無任何與本公司董事有關的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予以披露。

本集團與私人集團之間並無業務競爭且存在清晰劃分

誠如本文件「與控股股東的關係」一節所披露，我們的執行董事SB Soon、SL Soon及CA Soon自身或連同其聯繫人均於私人集團擁有權益或參與其業務。SB Soon、SL Soon及CA Soon均已承諾，彼將於[編纂]前辭去私人集團的董事職位，並退出私人集團合夥企業的管理者角色。儘管SB Soon、SL Soon及CA Soon於私人集團擁有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權益，我們的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就（其中包括）業務模式、收入主要來源、產品、主要客戶及供應商而言，本集團及私人集團各自的業務可清晰劃分，因此，私人集團業務與本集團業務不會存在競爭或不大可能存在競爭。

各董事已確認，除本節及「關連交易」及「與控股股東的關係」章節所披露者外，彼除於我們業務中擁有的權益外，概無於與或可能與我們構成直接或間接競爭的業務中擁有根據上市規則第8.10條須予披露的任何權益。

高級管理層

下表載列本公司高級管理層的若干資料：

姓名	年齡	現時於 本公司職位	加入 本集團日期	角色及職責	與其他董事 及高級管理層 關係
Ong Wui Chuan先生	41歲	銷售總監	2021年 8月1日	負責管理銷售及貿易 營銷、銷售策略規 劃以及與客戶及供 應商的關係	不適用
Tham Sai Cheong先生	52歲	首席財務官	2019年 10月14日	負責財務報告、管理 報告、預算及預測 以及人力資源	不適用
Chan Yim Cheng女士	45歲	行政及 營運經理	2007年 9月3日	負責監督行政、後勤 及庫存管理	不適用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Ong Wui Chuan先生，41歲，為我們的銷售總監。彼於2021年加入本集團，現主要負責管理銷售及貿易營銷、銷售策略規劃以及與客戶及供應商的關係。彼於2003年4月獲得馬來西亞理科學大學翻譯與口譯文學學士學位，其後於2010年8月獲得馬來西亞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Ong先生在業務開發及銷售方面擁有逾14年的經驗，於加入本集團之前曾在多家公司擔任管理職務。彼曾加入Kao (Malaysia) Sdn. Bhd.，一家洗護用品、家用清潔劑及衛生產品經銷商，並於2006年3月至2008年7月擔任大客戶經理。彼於2009年3月至2010年12月就職於F&N Coca-Cola (Malaysia) Sdn. Bhd.，一家軟飲料及碳酸水製造商，擔任大客戶經理。彼於2010年12月加入L'Oréal Malaysia Sdn. Bhd.，一個美容護膚品牌，擔任大客戶經理，直至2014年6月，其最後職位為渠道負責人。彼於2015年2月至2015年9月就職於Tohtonku Sdn. Bhd.，一家提供個人護理產品的公司，擔任全國大客戶經理。彼隨後於2015年9月至2021年8月就職於Hawley & Hazel Marketing (Malaysia) Sdn. Bhd.，一家銷售口腔護理產品的貿易公司，擔任全國銷售經理。於2021年8月，彼加入本集團擔任全國銷售經理，並於2022年2月調任為我們的銷售總監。

Tham Sai Cheong先生，52歲，為我們的首席財務官。彼於2019年加入本集團擔任現職，主要負責財務報告、管理報告、預算及預測以及人力資源。彼於1992年7月取得里茲大學(University of Leeds)文學學士學位，主修會計及金融。彼於1999年12月成為馬來西亞註冊會計師協會會員。

Tham先生在會計及財務領域積逾28年的經驗。彼於1992年11月加入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2004年2月離職時任審核高級經理。2005年1月至2005年4月，彼在Citibank Berhad擔任高級金融分析師。彼隨後於2005年4月加入Fonterra Brands (Malaysia) Sdn. Bhd. (前稱New Zealand Milk (Malaysia) Sdn. Bhd.，一家從事乳製品銷售及供應的公司)，並於2015年11月離職前擔任財務主管。2016年1月至2019年7月，彼在Fuji Xerox Asia Pacific Pte Ltd擔任財務總監，該公司從事影印機及相關辦公設備的銷售及租賃業務。2019年10月，彼加入本集團擔任首席財務官。

Chan Yim Cheng女士，45歲，為我們的行政及營運經理。彼於2007年9月加入本集團，主要負責監督本集團的行政、後勤及庫存管理。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Chan女士於2000年3月獲英國諾桑比亞大學(University of Northumbria)頒授工商管理文學學士學位。彼亦分別於1996年12月及1997年6月獲英國商業行政人員協會(The Association of Business Executives, United Kingdom)頒發的工商管理文憑和工商管理高級文憑。1997年4月，彼成為英國商業行政人員協會(The Association of Business Executives, United Kingdom)的會員。

Chan女士在馬來西亞公司的業務營運及行政管理方面積逾20年的經驗。1997年7月至1998年9月，彼在Success Resources Slipguard Sdn. Bhd.展開其職業生涯，擔任會計及行政助理。彼之後於2000年5月至2005年2月出任SCCSB會計主管。2005年3月至2007年9月，彼於電子產品精密零件製造商Nippon Precision Technology (Malaysia) Sdn. Bhd. (現稱為Vega Precision Technology (Malaysia) Sdn. Bhd.) 擔任銷售及營銷官，負責管理銷售訂單、制定銷售預測及處理質量保證審核事宜。自2007年9月起，彼出任SCCSB的行政及營運經理，負責管理本集團的後勤安排及庫存維護。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我們的高級管理層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前過往三年內並無在任何上市公司擔任董事。

公司秘書

林冠良先生，36歲，於2021年1月25日獲委任為我們的公司秘書。彼主要負責本集團的公司秘書事務。彼於會計及內部監控方面擁有逾10年經驗。

林先生於2007年11月獲得香港科技大學工商管理(會計方向)學士學位。彼自2010年9月起成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

林先生自2007年1月開始在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擔任核數師，2014年6月離職時任經理。隨後，彼於2014年6月加入華為技術投資有限公司(一家信息及通信技術公司)，擔任項目審核經理，於2018年2月離職時任高級檢查經理，在此期間，彼負責進行業務檢查及執行內部控制政策。2018年2月至2018年12月，林先生擔任多元化國際投資公司華彬國際投資(集團)有限公司的高級會計經理，負責監督公司的財務事項。於2018年12月至2020年7月，彼為聯交所GEM上市公司新威工程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616)的公司秘書兼財務總監。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授權代表

SB Soon及林冠良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的授權代表。

合規顧問

我們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A.19條委任日進資本有限公司為我們的合規顧問。合規顧問將在以下情況下向我們提供意見：

- (i) 在發佈任何規管公告、通函或財務報告之前；
- (ii) 擬進行交易（可能是須予公佈的交易或關連交易），包括發行股份及回購股份；
- (iii) 本公司擬運用[編纂]的[編纂]的方式與本文件所詳述者不同，或本集團的業務活動、發展或業績與本文件所載任何預測、估計或其他資料不同；及
- (iv) 聯交所根據上市規則就股份[編纂]或[編纂]的不尋常變動向本集團作出查詢。

合規顧問的任期將由[編纂]開始，至本公司就自[編纂]後開始的第一個完整財政年度的財務業績符合上市規則第13.46條當日止，經雙方同意，該委任可予延長。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董事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2022年7月14日成立審核委員會，並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2部分的第D.3.3及D.3.7段以書面訂明其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是(其中包括)檢討及監督本集團的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監控系統。我們的審核委員會由三位成員組成，即Ooi Guan Hoe先生、Tan Teow Choon先生及Khoo Chee Siang先生。Ooi Guan Hoe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2022年7月14日成立薪酬委員會，並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2部分的第E.1.2段以書面形式訂明其職權範圍。本公司的薪酬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即Khoo Chee Siang先生、Ooi Guan Hoe先生及Tan Teow Choon先生。Khoo Chee Siang先生為薪酬委員會主席。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是(其中包括)就應付予本集團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待遇、花紅及其他補償的條款，以及就本集團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所有薪酬政策及架構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2022年7月14日成立提名委員會，並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2部分的第B.3.1段的規定訂定書面職權範圍。本公司的提名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即Tan Teow Choon先生、Ooi Guan Hoe先生及Khoo Chee Siang先生。Tan Teow Choon先生為提名委員會主席。本公司的提名委員會主要負責參考本公司的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就董事的委任及董事的繼任計劃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我們已採納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該政策載有令與本公司業務發展相關的董事會多元化觀點實現及維持適當平衡的方法。根據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董事會候選人的甄選將基於多方面多元化角度考慮，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資格、技能、知識、行業經驗、種族及服務年期。最終取決於選定候選人所長及將為董事會帶來的貢獻。

董事會由七名男性成員(三名執行董事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一名女性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考慮到本集團的業務模式以及董事會的背景及能力，董事認為，董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事會具有均衡的經驗及行業背景，包括食品與飲料分銷、銷售及營銷、審核及財務方面的經驗。然而，為實施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我們擬進一步提高董事會的性別多元化（女性代表）。董事會將在選拔及推薦合適候選人供董事會委任時把握機會，提高女性成員的比例。特別是，考慮到本集團的業務需要及可能影響本集團業務計劃的不時變化情況，我們將積極物色具備適當資格成為董事會成員的女性人士，我們旨在於聯交所[編纂]期間，實現董事會中有兩名女性董事或女性代表比例達到20%的目標。董事會將確保參照利益相關者的期望以及國際及地方建議的最佳慣例，實現性別多元化的適當平衡。長遠而言，為進一步確保董事會的性別多元化，本集團亦會不時物色及甄選多名在不同領域擁有不同技能、經驗及知識的女性人士，並備存一份具備成為董事會成員質素的女性名單，以便為董事會培養潛在繼任者，董事會及提名委員會將根據上市規則附錄14每季度評估我們的董事會組成。本公司將繼續採取措施在本集團的各個層面（包括高級管理層）促進性別多元化。展望未來並著眼於為董事會培養可能符合以上目標性別多元化比例的潛在繼任者，我們將(i)在參考董事會整體多元化的基礎上擇優任命；(ii)採取措施，通過招聘不同性別的員工，在本集團各個層面促進性別多元化；(iii)考慮提名具有必要技能和經驗的女性管理人員加入董事會的可能性；以及(iv)在培訓女性員工方面提供職業發展機會和更多資源，旨在將她們提拔為本公司高級管理層或董事會，以便我們在數年內擁有一批女性高級管理層及董事會的潛在繼任者。

我們也致力於採用類似的方式促進本公司管理層（包括但不限於高級管理層）的多元化，以提升企業管治的成效。

提名委員會負責確保董事會多元化。[編纂]後，提名委員會將繼續不時檢討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確保其維持效力，我們亦會每年在我們的企業管治報告內披露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的實施情況。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酬金

於往績記錄期間，本集團支付的酬金總額(包括袍金、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酌情花紅及定額供款計劃供款)分別為(i)董事約2.5百萬令吉、2.6百萬令吉、2.6百萬令吉及1.0百萬令吉；及(ii)高級管理層約0.6百萬令吉、1.0百萬令吉、1.2百萬令吉及0.3百萬令吉。

本公司董事中的三名(即SB Soon、CA Soon及SL Soon)為本集團於往績記錄期間的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於往績記錄期間支付予本集團五名最高薪酬人士(不包括本集團董事)的酬金總額(包括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酌情花紅及定額供款計劃供款)如下：

	2019財年	2020財年	2021財年	2022年
	千令吉	千令吉	千令吉	四個月 千令吉
薪金、酌情花紅、津貼				
及實物利益	524	636	687	189
定額供款計劃供款	63	76	82	30

於往績記錄期間，本集團並無向任何董事或五名最高薪酬人士(包括董事及僱員)支付酬金作為加入或加入本集團時的獎勵或離職補償。於往績記錄期間，本集團董事概無放棄任何酬金。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往績記錄期間本集團並無向任何董事或其代表支付或應付任何其他酬金。有關往績記錄期間董事酬金的其他資料及最高薪酬人士的資料，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附註8及9。

根據於本文件日期生效的安排，預期本集團將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向本集團董事支付合共約2.8百萬令吉的年度董事袍金及其他酬金，惟酌情花紅除外。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薪酬政策

本公司各董事的董事袍金由董事會經考慮薪酬委員會的建議後不時酌情檢討。本公司各董事的薪酬待遇乃參考市場條款、資歷、經驗及董事在本集團內的職務及職責釐定。我們的董事有權不時享有法律規定的退休金等法定福利。

在[編纂]前，本集團獎勵僱員及行政人員的薪酬政策是根據其表現、資歷、所展現的能力及市場可比性而定。薪酬待遇通常包括薪金、對退休金計劃的供款以及與相關公司的溢利有關的酌情花紅。於[編纂]時及之後，除上述因素外，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待遇將與股東回報掛鈎。薪酬委員會將每年檢討所有董事的薪酬，以確保薪酬具有足夠的吸引力，以吸引及挽留有能力的行政人員團隊。

員工關係

本集團深知與僱員建立良好關係的重要性。應付給僱員的薪酬包括基本薪金、津貼、佣金、退休金及花紅。招募及挽留有經驗的熟練員工的能力對本集團的增長和發展至關重要。除了為員工提供定期的在職培訓機會外，本集團還努力為員工創造一個和諧、關愛的工作環境。

除因日常業務過程中產生的問題或因勞資糾紛而導致業務受到干擾外，本集團在僱員方面並無遇到任何重大問題，亦無在招聘及挽留員工方面遇到任何困難。

有關本集團員工人數、員工福利及培訓政策的其他詳情，請參閱本文件下文「業務－僱傭」一節。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乃根據上市規則附錄14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原則及守則條文而訂立。除偏離企業管治守則第2部分的守則條文C.2.1及C.6.1外，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符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的規定。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2部分的守則條文C.2.1，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職務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SB Soon為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兼本公司首席執行官。鑒於SB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Soon為本集團的創辦人之一，自本集團成立以來一直負責本集團的營運及管理，本公司董事會相信，由SB Soon同時兼任兩個職務以達到有效管理及業務發展的目的，乃符合本集團的最佳利益。因此，本公司董事認為，在此情況下偏離企業管治守則第2部分的守則條文C.2.1屬適當。

就委任林先生為本公司的公司秘書而言，林先生並非作為本公司的個人僱員，而是作為外部服務提供者。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2部分的守則第C.6.1條，發行人可委聘外部服務提供者作為公司秘書，惟發行人應披露其內部一名可供該外部服務提供者聯絡的較高職位人士的身份。就此，本公司已提名SB Soon作為林先生的聯絡人。

雖然本公司深知公司秘書在支援董事會管治事宜上的重要性，但本公司經考慮林先生先前於聯交所上市公司新威工程集團有限公司擔任公司秘書的經驗後，本公司及林先生均認為有足夠時間、資源及支援以滿足本公司對公司秘書的要求。

鑒於林先生在公司秘書職能方面的經驗，本公司董事相信林先生具備上市規則第8.17條所指的適當公司秘書專業知識。